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高新”）计划在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2 年 3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261,062 股（占总股本的 2.00%）。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国投高新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国投高新未减持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收到国投高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 2022 年 3 月 28 日，国投高新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国投高新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投高新	合计持有股份	18,240,000	6.9340%	18,240,000	6.93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40,000	6.9340%	18,240,000	6.93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一致，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